參賽規則

中文譯本只供參考，內容以英文原文為準

簡介

由圖書館企業及創新教育組、教學科技中心和學校協作及體驗事務處聯合主辦的「夢想成真」產品設計比賽，希望透過安排教大同學帶領由小學或中學同學所組成的學校團隊，根據大會指定的主題設計實體產品或數碼方案，以培養香港學生的企業和創新精神，並激發他們運用 STEM 技能。

規則

1. 定義

1.1 「EIEU」是指香港教育大學圖書館企業及創新教育組。
1.2. 「LTTC」是指香港教育大學教學科技中心。
1.3 「SPFEO」是指香港教育大學學校協作及體驗事務處。
1.4 「活動」是指「夢想成真」產品設計比賽。
1.5 「作品」是指參賽者所提交的作品和資料。
1.6 「學生領隊」是指參加是次活動的教育大學學生。
1.7. 「參與學校」是指參加是次活動的中小學校。
1.8 「學校團隊」 是指由教大同學帶領的學校團隊。
1.9 「學校導師」是指參賽學校委派的領隊老師。
1.10 「參與學生」 是指每個學校團隊的學生成員。
1.11 「產品」 是指每個學校團隊在是次活動所提交的最終成品，可以是任何格式和使用任何媒介，如實物工具、電腦應用程式、手機應用程式等。

2. 參加資格及活動詳情

2.1. 本活動開放予以下人士參加：
a) 所有全日制或兼讀制教大同學，經所屬學系、LTTC 或 SPFEO 提名，或曾參與 EIEU 活動為佳。
b) 本地中小學同學。

2.2. 參賽名額：

a) 30 名擔任學校團隊領隊的教大同學，每名學生領隊將被指派擔任一組被取錄學校團隊的領隊。

b) 學校團隊將被分為小學組及中學組，每組各 15 隊。

2.3. 每位學生領隊應具有編程、立體打印和設計的基本知識和技巧。 LTTC 及 EIEU 將於 2022 年 8 月中至 9 月中舉辦產品設計和原型製作，以及手機程式設計等工作坊，以進一步加強每位學生領隊的產品設計基本技巧。

2.4. LTTC 及 EIEU 將於 9 月為學校團隊舉行產品設計培訓及於 10 月為學生領隊及學校團隊提供演說技巧培訓。

2.5. 每間參與學校可組成一組有 3 至 10 名同學的學校團隊，並委派一位老師擔任學校團隊的學校導師及聯絡人。教大學生領隊將會協助學校導師與 EIEU 及學校團隊聯繫。

2.6. 學生領隊將於 2021 年 9 月至 11 月定期在教大蒙民偉圖書館、參與學校的場地或透過 Zoom 與其學校團隊成員會面及培訓。EIEU 將在蒙民偉圖書館的創科教室、創作坊、初創基地及其他未來教室提供空間、物料及設施以供製作原型。如有需要及在資源許可下，亦會為學校團隊提供往來教大大埔校園與港鐵站的交通服務。

2.7 學生領隊負責協助學校導師帶領學校團隊、培訓及引導學校團隊使用蒙民偉圖書館的創科教室、創作坊、初創基地及其他未來教室提供空間、物料及設施。

2.8 EIEU 將免費提供立體打印及鐳射切割的原材料，並以實報實銷方式，向每組「學校團隊」提供最多 500 元之製作費津貼。

3. 主題

3.1. 是次活動的主題為**「設計實體產品或數碼方案，以改善目標群組的日常生活」**，目標群組包括但不限於長者、學童、身體殘疾人士等。

3.2. 每組學校團隊必須根據主題及團隊所選定並經 EIEU 批准的目標群組，設計一個的產品原型或數位方案，例如一個可以增強學校社群環保意識的設備、一個可以幫助老人日常生活的產品或手機應用程式等。

4. 申請程序

4.1. 教大同學須於 2022 年 8 月 5 日（星期五）或之前於活動網站 https://think.lib.eduhk.hk/2022/tc 提交申請。若有超過 30 名教大學同學申請，EIEU 將透過面試選出 30 名學生領隊。

4.2. 本地中小學須於 2022 年 8 月 5 日（星期五）或之前，透過活動網站 https://think.lib.eduhk.hk/2022/tc 提交申請，EIEU 將以先到先得方式選出相關數目之學校團隊。

4.3 教大同學及參與學校一經提交是次活動申請，即表示同意活動的所有條款及條件，包括所有規例及指引。

4.4. 每位申請者（教大同學或學校）只可提交一份申請。

5. 學校簡報會及培訓

5.1. 學校簡報會將於 2022 年 7 月 21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至 3 時以網上方式進行，為有興趣參與的學校介紹本活動細節。

5.2. 有興趣參與學校將獲安排於 2022 年 7 月 28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至 3 時半參觀教大各未來教室及初創基地。

5.3. 9 月將為學校團隊舉行產品設計培訓及於 10 月為學生領隊及學校團隊提供演說技巧培訓。

6. 學生領隊角色

6.1. 每位學生領隊將在 2022 年 8 月 31 日前被隨機指派帶領和培訓一組學校團隊。

6.2. **學生領隊應**:

- 協助學校導師帶領學校團隊；
- 成為學校團隊與 EIEU 的溝通橋樑，包括預約借用圖書館設施；
- 出席所有有關產品設計、編程、原型製作等工作坊；
- 出席至少 3 次學校團隊會議(包括首次及最後一次會議)；
- 培訓及引導學校團隊使用蒙民偉圖書館的創科教室、創作坊、初創基地及其他未來教室提供空間、物料及設施；
- 出席最後演示；及
- 觀察及記錄學校團隊參賽過程，以 A1 海報形式深化其學習經歷。

7. 提交作品

7.1. 每組學校團隊必須於 **2022 年 11 月 10 日（星期四）**或之前向 EIEU 提交以下物品：

a) 不超過 10 分鐘的演示短片以介紹其產品或數碼方案。是次演示毋須所有隊員發言，惟每位隊員必須於演示短片中亮相；
b) 不超過 15 張投影片的 PowerPoint 檔案（英文或中文），以介紹其產品或數碼方案；及
c) 一件最終成品/照片，必須為可以運作的產品原型、軟件或手機應用程式。

7.2. 所遞交的 PowerPoint 檔案應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內容：

a) 目標群組及要解決的問題；
b) 產品的設計理念；
c) 產品如何令目標群組受惠及解決問題；
d) 用於開發產品的方法/STEM 知識；及
e) 產品示範。

7.3. 所有提交的物品必須是每組學校團隊的原創作品，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權利，如版權、專利、商標、商業機密，包括音樂創作或表演權、視頻權或圖像權。任何形式的剽竊將會導致取消參賽資格。

7.4. 所有提交的物品必須完全遵守香港所有法律，並不得：
a) 包含任何不雅、挑釁、誹謗和散佈仇恨的內容；
b) 促進非法行為；
c) 支持種族、宗教、性別或其他令人反感的偏見；
d) 提倡性別或暴力剝削；
e) 侵犯法律或協定確立的權利；
f) 侵犯任何人的隱私；或
g) 任何 EIEU 認為不合適的內容。

7.5. EIEU 保留拒絕任何參賽作品的絕對權利，並毋須提供任何理由。

7.6. 參與學校及學校團隊賦予 EIEU 在網站、刊物、會議或任何其他場地及社交媒體使用其名字、相片及產品於宣傳和推廣上的權利，而毋須預先通知或作出補償。

8. 評審

8.1. 學校團隊提交的演示短片將由教大成員組成的評審團審核。每組別將分別選出最後 8 強以參加於 2022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五) 於教大蒙民偉圖書館一樓未來幼小教室及特教坊舉行的最後演示（Final Pitching）。每組學校團隊將有 10 分鐘作演示，之後為 5 分鐘評審提問環節。並非所有隊員均須在演示中發言，但每位隊員必須出席最後演示及參與整個活動。除非事先得到導師及 EIEU 批准，否則不能缺席最後演示。

8.2. 所有參與學校及學校團隊必須同意接受評審團決定的約束。評審團的決定為最終決定，不接受任何上訴。

8.3. 評審團由 3 名教大成員組成。

8.4. 參賽作品將按照以下標準進行評判：

評審準則	描述	佔份
創新	產品及理念的原創及獨特性	20%
產品設計	產品設計與完成度	20%
所創造的價值	產品對目標群組的預期影響	20%

演示水準	PowerPoint 檔案及演示能否成功展示產品	10%
STEM 技巧及知識的應用	開發產品時所用到的 STEM 工具及技巧	10%
市場潛力	產品的市場價值 / 潛力	10%
功能性	產品是否可行及方便使用	10%

9. 獎項

9.1. 每組別學校團隊將獲得以下獎項：

每組獎項	學校團隊獎品	學生領隊獎品	備註
冠軍 1 組	• $2,000 書券及獎座 • 每位參與學生將獲得嘉許獎狀	• $2,000 書券及嘉許獎狀	每組別於最後演示中得分最高的學校團隊
亞軍 1 組	• $1,500 書券及獎座 • 每位參與學生將獲得嘉許獎狀	• $1,500 書券及嘉許獎狀 •	每組別於最後演示中得分第二高的學校團隊
季軍 1 組	• $1,000 書券及獎座 • 每位參與學生將獲得嘉許獎狀	• $1,000 書券及嘉許獎狀 •	每組別於最後演示中得分第三高的學校團隊
優異獎 3 組	• 獎座 • 每位參與學生將獲得嘉許獎狀	• 嘉許獎狀	每組別於最後演示中得分第四至第六高的學校團隊
最佳表現大獎	• 獲選之參與學生將獲得嘉許獎狀	• 不適用	每個學校團隊由其老師選出於本比賽中表現最佳的參與學生
最佳海報大獎	• 不適用	• $2,000 書券及嘉許獎狀	由最後演示評審團於所有由學生領隊設計的海報中選出

9.2. 頒獎典禮暫定於 2022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五)的最後演示同日舉行。

9.3. 視乎實際情況，獲獎學校團隊及其他團隊或會被邀請

a) 在「學與教博覽 2022」中展示其設計產品，學校團隊隊員亦有機會被邀請於博覽中向公眾介紹其設計; 或/及

b) 在教大校園內展示其產品。如產品適合批量生產，亦有機會獲安排在 2023 年教大學生市集銷售其產品。

9.4 所有學校團隊學生隊員將獲發參加證書。

10. 附加規則

10.1. EIEU 保留解釋、改變和修改任何規則及指引的權利，並可因應需要，於任何時間發佈及實施附加規例。

10.2 如有任何爭議，EIEU 擁有最終決定權。

11. 免責聲明

11.1 學生領隊、參與學校和學校團隊必須保障 EIEU 及其工作人員，無須對任何第三方因其產品、任何行為、疏忽或所提供的任何資訊而遭受的損失、損害、偏見、責任或費用的索償，承擔任何責任。

11.2. 對於任何領隊、參與學校及學校團隊未能在比賽中贏得獎項，以及因參加本活動或與本活動有關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損害、成本、費用、索償、受傷、意外等，EIEU 全部無須承擔任何責任。

12. 本活動學術顧問

按英文姓氏順序：
學校協作及體驗總監 甘偉強先生
教學科技中心總監 江紹祥教授
社會科學系 姚偉梅教授

2022 年 10 月 13 日